

#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紀錄

壹、時間：108 年 3 月 13 日上午 11 時 30 分

貳、地點：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金樹

肆、出席人員：何坤益老師、黃名媛老師、劉建男老師、李嶸泰老師  
(趙偉村老師代理)、陳易新同學。

伍、主席報告：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提供外系學生得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之必修課程名稱  
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務處通識教育組 108.2.20 通知(附件 1)辦理。
- 二、依據本校通識教育修課要點(附件 2)第 10 點規定，自 108 學年度起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制)學生可修習本學系以外之他系專業必修課程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
  - (一)各學系可提出專業必修課程，經系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提送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審議，納入通識課程相關領域。
  - (二)經納入通識課程相關領域之各學系專業必修課程，主系學生修習不得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
  - (三)修習他系之專業必修課程後，擬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者，須於畢業前至教務處辦理抵修申請，完成後方能計入通識教育選修學分。
- 三、檢附「外系學生得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之必修課程名稱清單」(附件 3)，請討論本系提供外系學生得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之必修課程名稱。

決議：本系無適當必修課程供外系學生得採計為通識教育選修學分。

提案二： 提案人：廖宇賡老師(代表教師)

案由：本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課程「台灣的森林資源與保育」英語授課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8.3.11 通知(附件 4)辦理。
- 二、廖宇賡老師擬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與本系趙偉村老師、黃名媛老師、林瑞進老師、劉建男老師，植物醫學系宋一鑫老師與生物資源學系蔡若詩老師合開「台灣的森林資源與保育」(Introductory Forest Resources and Conservation in Taiwan)全英語課程選修課。
- 三、檢附該課程之教師英語授課申請表及教學大綱(附件 5)。
- 四、本案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送農學院院長核章，再送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 11 時 45 分